

湖南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落地，“备案一刷卡一结算”三步搞定

# 工伤职工跨省就医少“跑腿”少垫资



三湘都市报8月22日讯 记者22日从湖南省人社厅获悉，湖南省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系统已全面上线运行，《湖南省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经办规程》同步发布实施。

这一举措打破了工伤保险就医地域限制，标志着全省工伤职工异地就医迎来“结算不用跑、费用直接报”的便捷服务时代。

## 覆盖人群直接结算，两类情形可申请

省人社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覆盖人群为已参加工伤保险，并完成工伤认定、工伤康复确认、辅助器具配置确认、工伤复发确认或属于原工伤部位继续治疗的工伤职工，包括纳入工伤保险统筹管理的老工伤人员。

具体分为两种情形：异地长期居住（工作）且时间达到或超过6个月，并符合参保地异地就医（康复）、辅助器具配置要求的工伤职工；因参保地医疗（康复）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技术和设备限制，需要转诊转院到异地诊治或配置的工伤职工。

值得注意的是，参保地指用人单位为职工办理工伤保险登记、缴费的市（州）、县（市、区）或省本级；就医地则为提供服务的协议机构所在市（州）。

## 备案有期限，操作流程清晰可查

工伤职工需在异地就医入院前完成备案登记。其中，异地转诊转院备案有效期为3个月，异地长期居住（工作）就医备案有效期为6个月。备案有效期内已办理住院手续的，不受有效期限制；但住院期间若丧失工伤保险待遇资格，将无法办理直接结算。异地长期居住（工作）备案满3个月后，可申请变更或取消。

备案渠道分为个人申请和单位申请两类。个人可通过湖南省人社厅官网个人网厅或“智慧人社”App办理，异地长期居住需上传常驻佐证材料，转诊转院需上传指定协议机构专家意见；单位则通过官网单位网厅对应栏目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

## 三步搞定结算，待遇跨省有区别

“备案一刷卡一结算”三步流程，方便工伤职工操作。备案完成后，就医前可通过省人社厅官网查询省内协议机构，通过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跨省机构。就医时需携带实体或电子社保卡，主动声明“异地工伤直接结算”，全程使用社保卡办理手续。结算时仅需支付个人承担部分，应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的费用由系统直接扣减，省内住院伙食补助费可当场领取，跨省则回参保地报销。

此外，待遇标准实行“跨省有区别、省内统一化”原则：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工伤医疗（康复）费执行就医地“三目录”及服务标准，辅助器具配置执行参保地目录；省内异地就医则统一执行全省工伤保险“三目录”、康复服务项目、辅助器具配置目录及限额标准，同时遵守就医地服务协议约定。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王智芳  
通讯员 黄浔 余莲 彭靖贻



## 百张影像见证湘女抗战历史

8月22日，市民在长沙图书馆参观《烽火芙蓉：湖湘女性抗战影像志》主题展览。该展览以时光为轴，撷取百余帧珍贵影像，以女性视角切入抗战时期的历史叙事，为公众展现了三湘女性抗战的全景图谱。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徐行 摄

# 长沙“以旧换新”购房，单套最高补贴3万元

补贴政策明确有效期 长望浏宁可参照

三湘都市报8月22日讯 22日，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长沙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以旧换新”购房补贴政策实施细则》，重点围绕购房补贴政策时限、补贴受理、发放流程以及政策适用范围等方面进行了详细介绍，旨在进一步规范“以旧换新”购房补贴流程，推动长沙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补贴政策有效期为2025年7月14日起至2026年7月13日止。期间，长沙市家庭或个人出售自有住房（以不动产权属证书注销登记时间为准），并于一年内在本市重新购买新建商品住房（以网签备案时间为准）的，按新房交易总价（不含税）1%给予购房补贴，单套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3万元。

长沙市家庭或个人出售自有商品住房，并在一年内重新购买新建商品住房且完成网签合同备案的，可向市房屋交易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市交易中心”）申请“以旧换新”购房补贴。符合条件的，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

筹向市财政局申请“以旧换新”购房补贴资金。

申请主体须为新建商品住房的买受人，申请补贴金额按买受人所购新建商品住房所占产权份额比例予以核定。共同购买且均符合申请“以旧换新”购房补贴条件的，所有买受人应共同委托一位买受人作为委托代理人，全权负责办理补贴申请、材料提交及补贴领取等相关事项。

细则明确两类情形不纳入补贴范围：一是政策执行后同一套自有商品住房的“买进卖出”；二是政策实施后撤销网签再次购买同项目新房。已享受补贴者若需解除购房合同，须先退还补贴方可办理退房手续。各部门应积极配合监督，协同办理。

此外，本实施细则适用湖南湘江新区（岳麓区）、芙蓉区、天心区、开福区、雨花区范围内国有土地上住房买卖行为，望长浏宁四区县（市）可参照施行。

■全媒体记者 卜岚 通讯员 罗炜婷

# 暑假“余额”不足，这样帮孩子避免“开学焦虑”

三湘都市报8月22日讯 暑假即将结束，孩子们又要回到学校了。8月22日，湖南省妇幼保健院心理卫生科负责人、副主任医师张丽提醒，孩子一提开学就失眠，一写作业就发脾气，害怕回学校，害怕见老师和同学，这可能不是“矫情”，而是“开学焦虑”。如何帮孩子缓解焦虑？张丽进行支招。

孩子会出现开学焦虑，是面对环境变化的“适应性困难”；当然还有一些关于学业压力、社交焦虑和既往的负面情绪等。医生提醒，有研究表明这还与家庭功能、社交回避、分离焦虑、父母焦虑及学校惩罚密切相关。

**身体调节：**生物钟调节建议用“21:00家庭安静时刻”替代强制早睡；适当户外运动，增加多巴胺和血清素的分泌，为孩子们开学储备情绪能量，且对调节孩子们的生活节律也有十分明显的益处；

**饮食调节：**建议孩子适当进食富含色氨酸的食物，如：肉、海鲜、动物肝脏、香蕉、柑橘、菠萝、梨等；也可寻求医院营养科专业医生制定营养食谱，调整饮食。

**社交预热：**家长可以组织“同学预习聚会”，营造温馨校园人际关系的氛围，恢复校园社交状态。孩子们在朋辈之间的相互交流不仅可以打破交流壁垒，还可以畅谈分享或吐槽上学的感受。

**亲子互动：**家长和孩子在家共同进行“校园安全地图”绘制等。主动平等地与孩子交流，而非权威式的说教，避免引起孩子的叛逆反感。适当提高亲子互动频率，动态了解我们孩子的情绪状态。值得注意的是共情式倾听比说教更能拉近距离，如“妈妈小时候也害怕上学，你在担心什么呢”；在与孩子沟通中保持好奇心，提供猜想，引导孩子表达自己，了解厌学背后的原因，避免对话戛然而止的“尴尬”，如“是害怕新老师太严格，还是担心作业太多呢”。

军哥说新闻

## 开学不该是“一场渡劫”

开学了，神兽归笼。随之而来的还有部分孩子的失眠、烦躁、抗拒等开学焦虑症。湖南省妇幼保健院专家对开学焦虑的解读与支招，不仅厘清了家长们的认知误区，更提醒我们：缓解开学焦虑，从来不是孩子单方面的适应任务，而是需要家长以科学方法、共情心态参与的亲子共渡。

开学从来不该是“一场渡劫”，而应是一段新旅程的开启。在这个暑假与新学期的衔接点上，家长的角色不是监督者、催促者，而是陪伴者、引导者。少一点“你必须怎样”的命令，多一点“你在担心什么”的倾听；少一点“别人都在学”的焦虑传递，多一点“我们一起准备”的共同参与。当孩子感受到“无论遇到什么困难，爸爸妈妈都会和我一起面对”，他们对开学的恐惧自然会消散，对新学期的期待也会慢慢生长。毕竟，对孩子而言，比“顺利开学”更重要的，是在面对变化时，能拥有直面不安的勇气——而这份勇气，永远来自家庭的理解与温暖。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评论员 张军